包鸾府发〔2023〕124号

丰都县包鸾镇人民政府

关于《2023年丰都县名诚腌腊制品加工

年产值50万元腌腊制品加工项目实施方案》的

批 复

鸽子坝村村民委员会：

你村报送的《关于2023 年丰都县名诚腌腊制品加工店年产值50万元 腌腊制品加工项目实施方案的报告》已收悉，经审查，现就该项目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2023 年丰都县名诚腌腊制品加工店年产值50万元腌腊制品加工项目

二、监管单位：包鸾镇人民政府、包鸾镇鸽子坝村村民委员会

三、项目法人：丰都县名诚腌腊制品加工店

四、建设地点：包鸾镇鸽子坝村8组

五、建设内容及规模

**1.腌腊制品加工车间180平方米**

腌腊制品加工车间是该项目的第一道生产工艺及制作流程,腌腊制品加工车间根据其基本生产工艺流程进行规划和设计,基本生产工艺及制作流程是:更衣及卫生间—选料—修整—配料—腌制（灌装）—冷藏（单独设置）—晾晒—熏烤（单独设置）—冷却—包装。

（1）更衣及卫生间12.6平方米（3.6\*3.5米）

（2）选料间18平方米（3.6\*5米）

（3）修整、配料、腌制（灌装）间36平方米（7.2\*5米）

（4）晾晒间72平方米（7.2\*10米），不锈钢晾晒架

（5）冷却、包装间24.5平方米（7.2\*3.5米）

（6）公用通道16.2平方米（1.5\*10.8米）

建筑材料：

（1）地板处理采用防滑的600\*600地板砖

（2）四周墙面采用1米高彻砖瓷砖贴面、大通铝合金滑窗

（3）每个工作间采用耐酸减的防火板材隔离

（4）房顶采用隔热双层板

**2.腌腊制品熏烤房12立方米**

腌腊制品熏烤房修建2\*2\*3米砖混结构房屋，内设三层熏烤铁架，一次可熏烤500多公斤腌腊制品

**3.腌腊制品保鲜库108立方米**

腌腊制品保鲜库修建7.2\*5\*3米砖混结构房屋，四周采用标准的保鲜库装修材料，配备适合的制冷保鲜设备及主机，可一次性存储腌腊制品10吨以上

**4.腌腊制品展示和销售厅20平方米**

腌腊制品展示和销售厅修建4\*5米砖混结构房屋，地板采用瓷砖地面，钢卷门，室内配置腌腊制品展示和销售货架

**5.加工机械设备购置**

立式电动切骨机1台，电动切肉机1台，电动绞肉机1，电动拌料机1台，电动灌肠机1台，电动烘干机1台，制冷设备1套，不锈钢工作台10台，不锈钢腌制桶6套等

**6.制间消防设备购置**

安装一条专用灭火水管及喷枪，购买灭火器4瓶

六、建设工期

项目实施3个月,从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

七、资金投入概算

项目总投资35.3万元；自筹资金15.3万元，申请国家财政补助资金20万元。

接此批复后，请你村及时组织业主单位抓紧做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，完善用地等手续，落实建设条件，按期开工建设。严格按照项目程序推进项目建设，加强项目监督管理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丰都县包鸾镇人民政府

 2023年9月2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